

百

家

园

阴阳范畴的内涵疏释

在中国传统文化中,阴阳具有多方面、多层次的涵义。这些涵义既有诸如哲学、思想等方面深刻印记,又有着中医学自身明显的特征。

1 阴阳为日光的向背。阴阳二字见于殷周金文和甲骨文。《说文》:“阴,暗也,水之南,山之北也”。“阳,高明也”。《玉篇》:“阳,山南水北也”。可见,其最早的意义都是指山的日光向背。并没有什么深邃的含义。

2 阴阳为天的两种气象。《左传·昭公元年》:“天有六气,降生五味,发为五色,征为五声,淫生六疾。六气曰阴、阳、风、雨、晦、明也”。阴阳,指的是阴天、晴天。

3 阴阳为气。《老子》:“万物负阴而抱阳,冲气以为和”。这里阴阳与冲气是相对而言,显然阴阳也是气。阴气、阳气和冲气互相结合因而生成万物。《庄子·大宗师》曰:“阴阳之气有沍,其心闲而无事”。《则阳》篇又云:“天地者形之大者也,阴阳者气之大者也”。这里肯定阴阳为充塞天地之间生成万物的两种根本的气。

4 阴阳为天地万物的基始或本原。《素问·四气调神大论》云:“夫四时阴阳者,万物之根本也”。《素问·阴阳离合论》云:“余闻天为阳,地为阴,日为阳,月为阴”。《素问·阴阳应象大论》云:“积阳为天,积阴为地”。这些论述都明确指出天地、日月都是阴阳积久而成,因此,天地万物都是阴阳所出。

5 阴阳为万物之能始(即动因、事物运动的原动力)。《素问·阴阳应象大论》指出:“天地者,万物之上下也;阴阳者,血气之男女也;左右者,阴阳之道路也;水火者,阴阳之征兆也;阴阳者,万物之能始也”。《素问·生气通天论》云:“生之本,本于阴阳”。这里明确指出万物存在变化的根本动因在于阴阳。

6 阴阳为天地之道。《易经·系辞上》曰:“一阴一阳谓之道”。“立天之道,曰阴曰阳”。《素问·阴阳应象大论》说:“阴阳者,天地之道也,万物之纲纪,变化之父母,生杀之本始,神明之府也”。道,本义指道路,后来引申为宇宙间基本的和普遍的过程。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普遍规律。

7 阴阳为理。《管子》云:“阴阳者,天地之大理也;四时者,阴阳之大经也”。“天地之大理”,即天地间的根本

区分,也就是此事物区别于彼事物的根本性特征。

8 阴阳为对待之体及性。《素问·阴阳别论》:“所谓阴阳者,去者为阴,至者为阳;静者为阴,动者为阳;迟者为阴,数者为阳”。《局方发挥》:“阴阳二字,固以对待而言,所指无定在”。“对待而言”,即“相对来说”。指阴阳之体或性,具有一种相对而存在的特点。

9 阴阳为男女交合或夫妇之道。张景岳《宜麟策》云:“阴阳之道,合则聚,不合则离;合则成,不合则败。天道人事,莫不由之”。

综上所述,阴阳范畴的内涵,有以下几方面:

第一,指构成宇宙万物的质素。阴阳“无形有名”,虽然视而未必见其形,但确是客观存在的极细微的物质,阴阳交感而生万物,阴阳作为构成世界万物的实体、本原。

第二,指具有对待、变化、统一功能的客观实体。从阴阳的对待来说,有天地、虚实、前后、内外、上下、左右、大小、表里等自然结构,或是尊卑、德刑、君臣、父子、夫妻、大人小人等社会政治,以及顺逆、爱恶、宽急、贪廉等伦理道德,无一不体现出两相对应的存在关系。就变化而言,事物的交感相错,细蕴孳乳、聚散转合、动静磨荡,无一不是阴阳运动变化的形式。而统一既是对待中的统一,也是变化中的统一,它不是一种静止的状态,而是一种生生不息的全体性。

第三,指世界万物所具有的功能属性。阴阳不仅具有作为本原、实体的物质性,而且在更多的场合用来指称事物的功能。至于属性,是表示客观事物性质的客观存在。如自然属性,社会属性,道德属性等。

第四,指宇宙的总规律。宇宙万物的生成、变化、发展或消亡来自事物内部所具有的阴阳作用。《内经》把阴阳看作是“天地之道,万物之纲纪”,反映了阴阳的对立统一关系是普遍存在的。

江西医学院(330006) 刘春援

“邪气盛则实,精气夺则虚”新释

历来医家论虚实,每奉《素问·通评虚实论》“邪气盛则实,精气夺则虚”为主臬,现代论者亦每以此作为虚实病机的概括。如何理解该经文的含义?杨上善《黄帝内经太素》卷十六注:“风寒暑湿客身盛满为实,五脏

精气夺失为虚也”。张景岳《类经》十四卷疾病类注：“邪气有微甚，故邪气盛则实；正气有强弱，故精气夺则虚”。张志聪《黄帝内经素问集注》谓：“邪气者，风寒暑湿之邪；精气者，荣卫之气也。盖邪气有微盛，故邪气盛则实；正气有强弱，故精气夺则虚”。高士宗《黄帝素问直解》则谓：“虚实者，非但经脉血气之虚实，乃邪气之盛于人身则实，精气夺于内脏则虚，是邪实而正虚也”。近代引用该二句经文论虚实病机，亦不离上述释义。然而这些注解，均顺文释义而以邪盛为实，正虚为虚，以之释说虚证病机尚可，释说实证病机则欠允当。

细绎经文本旨，所言“邪气盛则实”，当以精气未夺为前提；而言“精气夺则虚”，亦以邪气不盛为前提。亦即该二句经文为“邪气盛而精气未夺则实，精气夺则邪气不盛则虚”之省文。盖古代竹帛为书，难免言简意赅而于修辞上有省文之例，即清·俞樾《古书疑义举例·古人行文不嫌疏略例》所谓：“古人行文不嫌疏略也，必一一载之简册，则累牍而不能尽矣。古人不言，后人亦遂不知”。言“邪气盛”而不言“精气未夺”者，盖承下之“精气夺”而省也；言“精气夺”而不言“邪气不盛”者，承上之“邪气盛”而省也。此种文例，于《内经》并不罕见，如《素问·四气调神大论》：“故阴阳四时者，万物之终始也，死生之本也，逆之则灾害生，从之则苛疾不起”。末两句并非谓逆阴阳四时则生灾害而不起苛疾，从阴阳四时则苛疾不起但生灾害，亦是“逆之则灾害生而苛疾起，从之则苛疾不起而灾害不生”之省文。明乎古汉语省文之例，则不致割裂文义而片面认为实乃邪气之盛而不关乎精气之未衰，于是可以在深刻理解经文义旨的基础上准确把握虚实病机。

或谓：《内经》自是以邪气盛定义实证，以精气夺定义虚证，当无省文之意，何必画蛇添足以增其义？答曰：不然，观《通评虚实论》于“邪气盛则实，精气夺则虚”之后，更论“重实”证谓：“所谓重实者，言大热病，气热脉满，是谓重实”。是气盛而热，脉（血）盛而满，亦以邪气与精气（气血）俱盛为“重实”证之病机。又论“经络俱实”证谓：“经络皆实者，是寸脉急而尺肤缓也”。寸口脉诊经，尺肤诊络，寸口脉急是经脉气盛之征，尺肤缓纵（滑泽红润）则是络脉气盛之征，可见“经络俱盛”证的病机亦在于正气（经络之气）盛而未衰。故虽然经文仅言“邪气盛则实”，但确实蕴有“精气未夺”之义。进一步联系《素问·调经论》的内容，更可清楚显示《内经》确以正气盛衰说明虚实病机的观念：“气血以并，阴阳相倾，气乱于卫，血逆于经，血气离居，一实一虚……有者为实，无者为虚。故气并则无血，血并则无气，今血与气相失，故为虚焉。络之与孙脉俱输于经，血与气并，则为

实焉……血气与邪并于分腠之间，其脉盛大，故口实……寒湿之中人也，皮肤不收，肌肉坚紧，荣血泣，卫气去，故口虚”。所论虚实诸证，虽不排除邪气的存在及作用，但均以气血的有无盛衰为病机要领。

上述所论，主要强调实证的病机关键在于正气不虚，邪气的盛衰只是决定实证微其程度的条件。因而不说明，历代医家因囿于对《内经》“邪气盛则实”的片面理解，故对实证病机的释说，强调邪气的强盛而忽略正气的未衰，从而影响了对于实证病机的准确把握。

另外，由于虚实是正气盛衰的病理反映而不关于邪气盛衰，故称正气盛衰为正气虚实尚可，但邪气则只有盛衰强弱而无虚实可言，诸如高士宗的“邪实而正虚”之类说法，不能准确反映邪气的态势。

广州中医药大学(510407) 吴弥漫

清宫后妃用银安胎

用银安胎的古代文献不多，临床报道也极少。现介绍清宫后妃妊娠期间用银安胎的脉案两例，供借鉴。

病例1：道光朝全贵妃妊娠胎动不安脉案。道光三年十月初七日，郝进喜请得全贵妃脉息安和，系妊娠已四个月，饮食起居俱好，相宜慎重调理。二十五日，郝进喜请得全贵妃香砂和气饮二贴，每午服。香附三钱，缩砂一钱（微炒研），紫苏子一钱五分，乌药一钱五分，当归二钱（酒洗），续断二钱，杜仲二钱（炒去丝），生地三钱，神曲三钱，川芎一钱。引用苎麻根五钱，纹银一铤，老酒一盅。道光四年四月初六，崔良玉、王明福、张新、陈隆志、郝进喜请得全贵妃脉息和缓。于本日酉时育喜公主，母女均安，相宜慎重调理。

此案乃全贵妃孕晚寿安固伦公主脉案。御医郝进喜诊病虽缺少症状，但从香砂和气饮开列药物推断，系妊娠子悬，胎动不安。病由肾阴亏损，水不涵木，肝气乘脾所致。症见胸腹胀满，烦躁不安，腰酸腹坠，阴道内有少许血液流出。故方用香附、苏、乌疏郁下气，地、归、芎、酒养血和肝，杜、断、苎麻根补肾固冲，缩砂、神曲醒脾进食。更投纹银（自然银）一铤，助诸药安神镇惊、顾护胎元。

病例2：道光朝静贵妃妊娠半产脉案。道光八年二月十一日，郝进喜请得静妃香砂安荣饮一贴。香附三钱（炙研），生地三钱，大全当归三钱，缩砂一钱（研），焦白芍一钱五分，续断二钱，川杜仲二钱（去丝），川芎一钱。引用苎麻根一两，纹银一铤，老酒一盅。十二日，郝进喜请得静妃仍照原方午服一贴。十三日，郝进喜请得静妃条芩四物汤午服一贴。条芩二钱，当归三钱，全大生地三钱，焦白芍一钱五分，川芎一钱，不用引。十四